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卫生检测与评价报告网上公开表

项目名称	海宁德里法新材料有限公司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	项目编号	ZJXH(ZW)-2 312153
用人单位名称	海宁德里法新材料有限公司	评价类别	定期检测
用人单位地址	嘉兴市海宁市浙江海宁经编产业园区文苑南路 656 号	联系人	杨金维
评价单位	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		
项目编制人	马程聪	项目审核人	董琦敏
项目负责人	马程聪	项目签发人	陈春红
现场调查人员	马程聪, 计腾飞		
调查时间	2023-12-26	用人单位陪同人	杨金维
检查范围	1F 车间、2F 车间、3F 车间、4F 车间、4F 车间		
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	乙酸甲酯, 二甲基甲酰胺, 噪声, 甲乙酮(2-丁酮), 甲苯		
采样、检测人员	马程聪, 计腾飞		
采样、检测时间	2023-12-27 至 2024-01-09	用人单位陪同人	杨金维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结论	<p>《职业卫生名词术语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 GBZ/T224-2010 对噪声作业的定义为存在有损听力、有害健康或有其他危害的声音，且存在 8h/d 或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 ≥ 80 dB (A) 的作业。据检测结果显示，2F 车间压花岗位、打卷岗位、切边岗位、3F 车间印纸岗位、4F 车间印花岗位、打卷岗位、1F 车间圆机岗位、开幅岗位的 40h/w 噪声暴露等效声级小于 80 dB (A)，因此本次不将以上岗位的噪声识别为职业病危害因素。本次共检测粉尘及化学有害因素定点 6 个点、个体 0 个，其中有 3 个点不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标准要求，其余检测点检测结果均符合 GBZ 2.1-2019 及第 1 号修改单的要求。</p>		
报告时间	2024 年 01 月 30 日		
评审专家	无	评审时间	无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附：证明现场调查、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。



企业门口留影



2F 车间复合岗位

浙江新鸿检测技术有限公司

受控编号 ZJXH/ZWZJ-02

生效日期 2023-03-16



2F 车间切边岗位



2F 车间打卷岗位